

目录学论文集

—目录学基本原理研究

张治江 著

延边大学出版社

自序

近十几年，目录学研究取得了不少可喜的成果。据不完全统计，1980—1989年国内各种刊物上发表的目录学及与其有关的论文1230篇。但是，其中只有20%的文章属于目录学理论研究，绝大部分文章为编目工作总结和对某种目录的评说。目录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不仅需要有大量的目录活动实践为基础，而且更需要对以往的各种目录活动进行总体分析，从中找出带有规律性的东西，不断丰富和发展目录学。

我从事目录学的教学和研究工作已多年了，阅读了大量的目录学论著，也搜集了许多关于目录活动的资料。又从科学哲学的高度，对以往的目录活动及目录学研究成果进行了分析，从中归纳出一些问题，并写成文章。经整理将较成型的十一篇拙稿汇集成这本小集子，其中第一、二、四、七篇已在学苑出版社出版的《目录学教程》中发表，其余皆为新稿。

十一篇文章所涉及的内容包括：目录学学科理论、文献信息搜集与整理、文献信息揭示、书目控制、编目组织管理等方面，其中有许多问题是学术界无人论及的，具有很大的试探性。同时，也难免有失于偏颇，结论不妥之处。作为一种观点，活跃学术研究，也有发表之必要。姑且成文，见丑于众，皆期发抒己见，与同行相切磋。

本书能够出版，多亏延边大学出版社的同志帮助，他们在百忙中审阅文稿，并提出很有意义的意见。在搜集资料时，得

到了东北师大图书馆采编部一些同志的协助。在此,一并表示深深地谢意。

张治江 记

1990年8月

目 录

自序

论目录学及其研究对象	(1)
什么是目录学的基本问题	(17)
谈书目文献信息著录的序列性和层次性	(21)
试论目录基本职能	(32)
中、日、英美编目条例(规则)比较研究	(42)
目录文献信息搜集与整理应坚持的几个原则	(50)
论编目组织及其管理	(58)
目录工作自动化的社会条件及实施中的问题	(68)
文献揭示系统及其可控性分析	(76)
文献信息整理过程及其分析	(83)
NBC 及实施中的问题	(94)

论目录学及其研究对象

关于目录学及其研究对象的问题，在60年代初，学术界曾展开过讨论，提出了一些独到之见。事隔20年，又有人发表文章论及这个问题，而且做了较详细的论述。似乎问题已经解决，没有必要再苦心撰文，大谈阔论了。其实不然。从近几年有关刊物上发表的论文和出版的专著来看。有些提法很难令人肯首。同时，随着目录的广泛应用，也有必要重新建立目录学体系，重新确定目录学研究对象。笔者虽然无力一笔定论，但愿抛砖引玉，为完善目录学体系做点贡献。

(一)

目录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早已为学术界所公认。由于科学文化发展的阶段性及人们认识能力的差异，目录学在不同的文化时代和氛围内具有不同的含义，同时，也形成许多不同的观点或原则。按理说，这是科学形成和发展过程中产生的必然现象。但是，我们研究科学的目的，不是探讨，探讨只是形式。努力认识事物，让我们的研究更接近事物的本质，才是目的。所以对于目录学的各种观点，我们只有认真分析，从中找出合理的东西，建立科学性较强的理论体系，才是可取的态度。

我们想通过对古今中外关于目录学的典型论述的分析，从纵、横两方面进行立体式研究，建立一个相对稳定的目录学

定义。

目录学一词，英语为 *Bibliography*，起源于希腊语 *bibliogaphia*，原意为抄写图书。18世纪开始“表示系统地揭示图书和图书的历史。为了使印刷术问世后越来越多的出版物有章可循，有人提出了具有现代目录学的基本概念，即包括与书籍物质方面和内容方面有关的一切研究。汉语中目录学一词，据来新夏先在考证始于北宋初年，宋人苏象先在《苏魏公譚訓》卷四中说：“祖父谒王原叔，因论政事，仲至侍侧，原叔令检书史，指之曰：‘此儿有目录之学’。”意思是说王仲至有目录方面的学问。从中西文目录学的辞源来看，目录学有东西方之别。

随着科学的发展，目录学的原始含义必然发生变化，披上时代科学的色彩。但是，目前国内外学术界给予目录学的定义，仍然众说纷纭。

1977年版《英国百科全书》认为“目录学是描述图书的技术或科学”。

1977年版《美国百科全书》认为一门科学，目录学是这样一种知识的集合体，这种知识是专用于从各个方面来处理既可视为物质实体，又可以视为意识的书籍的。作为一种技术，目录学包括图书资料的确定、组织和揭示的各种方法技术。”与第一种观点不同，此种解释扩大了目录学的范围，认为目录学是处理书籍的知识的总和，这里的处理比起描述来，意义广泛得多。但是他们都认为目录学是关于图书（或其他文献）的科学与技术。

1970年版《苏联大百科全书》认为：“作为一门学科，它研究书目成果、书目的历史和理论、书目活动的组织和方法，称为目录学。”显然，此种解释，与前两种观点有着根本性的区

别，是以书目、书目工作作为目录学研究对象的，而不是图书。

从上述可见，英美国家学者一般把目录学视为记录图书的方法和技术，苏联学者则较重视理论研究。我们认为他们的观点有合理的地方，也有不合理之处。以科学性质而论，目录学同其它科学一样，要反映所研究对象的内容在的客观规律，并形成一系列知识体系，即理论。如果说目录学是处理图书、描述图书的技术或方法，就等于把目录学视为某种技术的操作规范，缺乏科学定义。苏联学者以书目、书目工作作为目录学研究对象，努力建立相关的理论知识体系，固然不错。但是，目录，或书目，被编制出来之后，目录活动并没有结束，也就是说文献通过目录和读者达到一致时，作为一个单元的目录活动才方告结束。这样，目录学仅研究书目的成果、历史、理论、书目工作和方法是远远不够的。换言之，苏联学者只是研究了目录活动的一半，还有一半没研究。

我国学术界对目录学的含义说法也不一致。1986年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的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图书馆学专业用书之一《目录学》中认为：“目录学是研究目录工作形成和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其中目录工作被解释为：“是通过查寻、著录、部次、评介、揭示和报导文献的信息，提供书目情报服务等全部活动。”

还有人认为“目录学是研究目录事业及其产生、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这里的目录事业，被解释为：“作为目录学对象的目录事业，应包括以下研究内容：一、目录事业在社会文化事业中的地位、目录事业与其他事业的关系，目录事业组织和工作机构、目录事业管理等；二、目录学理论体系的建立与研究；三、目录事业干部培养”。不难看出，这种“目录事业”实

际是编目事业，并不包括人们利用目录检索文献的过程。如果把目录事业解释为人们所从事的具有一定规模和系统的与目录有关的经常性活动，即目录活动的话，就必须是人们以目录为手段进行文献揭示和检索的全部过程，而持“目录事业”观点的人并没有提及这一点。

除上述几种观点外，我国学术界还有一些大同小异的观点。这些观点，既有可取之处，又有概念模糊的地方，也有目录学研究对象范畴狭隘之弊。

那么，在上述各家之说的基础上，怎样理解目录学和给目录学下一个较科学的定义呢？

我们知道，任何一门科学都是关于它所研究对象的客观规律的知识体系。如自然科学是关于自然界发展规律的科学，社会科学是关于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科学。目录学也不例外，虽然人们对其认识不同，理解的差异，造成了今天莫衷一是的局面。这并不等于目录学自身的混乱，因为作为一门科学，它自始至终按其客观规律发展的，只是还没有被人们所认识而已。

从我国学术界和国外一些以辩证唯物主义为指导思想的某些学者的观点来看，他们都是把目录学看作是研究一种规律的知识体系，这是科学的。至于这“一种规律”是“目录工作产生和发展的规律”，还是“目录事业发展规律”，“目录记录方式发展规律”，意见是不统一的。之所以存在各种意见，关键是对文献与读者之间的活动认识不清，至少可以说，没有划清这个活动的基本范围。

出现目录学知识体系不稳定的状况，并不奇怪。因为“科学客观性的要求必然导致每个科学陈述都必定永远是试探性

的。它的确可以得到确认，但每一确认都相对于又是试探性的其他陈述”（见波普尔的《科学发现的逻辑》一书）。然而，我们这样说不是否定科学体系的相对稳定，而是从科学的发展观，才会得出这样的结论。这个结论也说明了目录学在不同时代呈现出的不同限定，是科学自身的否定之否定。

要想建立一个绝对稳定的目录学体系，或者目录学定义，那是幻想，科学本身的试探性，要求目录学不断地更新自己的内容，甚至研究对象。中世纪的目录学与现代目录学使人感到那样的不同，相差悬殊，正是目录学发展的结果。今天，我们分析、修正先辈们的学术思想，旨在发展科学。在前面，我们指出了中外学者关于目录学的各种观念的优劣，目的也是为了发展目录学，其结论是否正确或被另一种陈述所代替的时间长短，都是科学研究中心必然出现的现象。所以，我们大胆地提出自己的观点，建立与此相关的知识体系。

随着人类社会文化的发展，作为记载知识和传播知识的工具——文献（或其他形式载体）日益增多，光凭人脑记忆力已无法去检索人们所需要的一定文献时，读者与文献之间就产生了一道鸿沟，在这条鸿沟上架起一座桥梁沟通文献与读者的联系，就形成了一种广泛的有规律的社会活动，包括揭示文献和检索文献两大范畴。而目录工作、目录事业等概念则无法概括其全部内容，以目录工作、目录事业作为研究对象的目录学，既不可能真正解决文献与读者之间的矛盾，也不可能发现人们所从事揭示、检索文献一系列社会活动的发展规律，它所建立的知识体系也是不完善的，我们根据揭示、检索文献活动的特点，称其为目录活动。随着这种社会活动的发展和需要，才产生了相关的理论——目录学。因此，目录学是关于目

录活动发展规律的系统理论知识。

由此可见，目录学不是凭空产生的，是以人类目录实践活动作为坚实的基础，是人类目录实践活动的客观反映和体现，其内容也不可能只是简单地介绍编目方法和目录，而是对目录活动的科学总结和高度概括，是科学的抽象理论的集合体。它的研究对象无疑就是全部的目录活动。

目录学作为目录活动发展规律的知识体系，它不仅是一种技术，而且也是一种理论思想，能够指导人们正确地、科学地开展目录活动，提高揭示、检索文献的全准率，达到文献与读者需求的完美统一。

(二)

任何一门科学，都有自己的研究对象，形成本学科的特点，目录学也应如此。由于人们对目录学的限定不同，使关于目录学研究对象的观点产生很大分歧，概括起来可分为三种说法：图书说；目录说；关系、矛盾、规律说。

1. 图书说。在英美国家很流行，我国五、六十年代以前很多学者也持这一观点，但是，由于这一说法扩大了目录学研究范畴，不构成目录学区别于其他学科的特征，所以，目前此说法在我国已被淘汰。

2. 目录说，包括目录工作说、目录事业说。最早，人们把目录学研究对象仅仅归纳为目录或研究目录编制的技术和方法等等。由于目录的概念所包括的范围不够广，不足以囊括人类目录活动的全部过程，而人们开始用目录工作、目录事业来表述，甚至有人把目录学对象统之为：“目录、目录工作、目录事业”似乎这样更为全面。

3. 关系、矛盾、规律说。近几年，我国目录学界绝大多数学

者对此很感兴趣，从不同角度进行了研究和阐述。他们认为：科学是研究规律的，目录学作为一门科学，就要研究其本身带有规律性的东西，不能以图书、目录这样具体事物作为研究对象，而应以本质关系特殊矛盾作为对象。在这种思想指导下，人们先后提出了，目录学研究对象是“记录图书和利用图书的关系”，“揭示与报导图书资料与人们对图书资料特定需要之间的矛盾”，“认识图书与揭示图书的矛盾”，“书目工作的内外矛盾关系”，“图书、目录、读者关系”，“目录工作与人们对图书资料的社会需要之间的矛盾”，“认识、揭示、记录、利用图书及其它一些具有图书作用的知识载体的一般规律”等等。

上述各种观点都从不同角度和侧面探讨了目录学研究对象，都有一定的道理，也有值得商榷的地方。我们认为：目录学研究对象的众说不一现象，并不说明目录学没有自己独特的研究对象，只是由于人们认识的不同，在表述上的混乱而已。要把目录学对象表述得科学、准确，必须澄清以下几个问题：

1. 作为科学的研究对象应该是具体事物、具体社会现象，还是某种抽象概念？众所周知，科学是经过实践验证的关于客观事物的本质和规律的系统理论知识。也就是说：科学是研究本质和规律的。但是，研究什么的本质和规律呢？这里就有一个科学的研究的物质承受者问题。作为科学整体来讲，科学是研究整个客观事物的本质和规律的。作为分门别类的具体科学又是研究不同领域、不同范围、不同层次的客观事物及其本质和规律的。如现代基础自然科学的六大科学：微观物理学、化学、宏观物理学、生物科学、地学、天文学，它们的物质承担者，即研究对象分别是微观粒子和场、原子分子、核酸和蛋白质、大气、天体等。体现了整个物质世界的不同次。再如历史学以

历史现象为研究对象，研究人类社会发展的具体过程及其规律，文字学以文字为研究对象，研究文字的发生、演变规律。

由此可见，研究规律是科学的本质，研究不同事物的规律形成具有不同特性的科学。我们要确定某门科学的对象。就是要阐明在这门知识范围内要研究那些实际现象，无论这些现象是否为人们所直接感受到，都是一种客观存在，都是一个自然范畴或社会范畴。如果我们不从一个具体的客观事物入手，就无从探索什么关系和规律，从本质到本质，从规律到规律，不符合唯物论的认识论。本质关系和运动规律决不能超越具体事物去发现和掌握，因此，我们认为：科学的研究对象应该是具体的社会现象或自然现象，而不是什么抽象概念。目录学亦应如此。

2. 事物本质和规律的研究应是科学的研究的任务。如上所述，某一社会现象，某一具体事物是科学的研究对象，而从现象入手，探索某一现象的本质和运动规律则是一门科学所要完成的任务，对象和任务决不能混同，所谓对象是科学的研究的领域、范围、入手之处，而任务则是科学的研究要达到的目的，对象和任务是有区别的。

3. 如何理解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关于科学对象的论述。他说：“科学的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矛盾性。因此，对于某一现象的领域所特有的某一种矛盾的研究，就构成某一门科学的对象”。我们认为，这里的“某一种矛盾”，应是科学的研究对象中所具有矛盾，科学的研究是以各种自然和社会现象领域所特有的矛盾为研究对象的。所以，某一种现象就要有“某一种矛盾” “某一种矛盾”可以理解为一种类型矛盾，就是说“某一种矛盾”包括若干个同性质的矛盾。再

者,从哲学观点来看,现象本身就是矛盾。毛泽东是在谈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问题时,这样论述是可以的,而我们在谈某一学科研究对象时,就应当以某一种现象“作为某一科学的研究对象”。以区别哲学与本学科在术语上的不同,更不应该将“某一种矛盾”理解为“一个矛盾”。

根据对上述诸种目录学研究对象观点的分析,我们认为:科学研究对象,应当是本科学的研究任务所涉及到的全部的自然或社会现象。因为事物发展规律是事物内部的本质的联系,这种联系是通过现象反映出来的。从哲学意义上讲,现象总是反映事物的本质,任何一种现象都是从某一特定方面表现着事物的本质,即使假象也是本质的表现;而本质呢?要通过许多现象表现出来。我们研究任何一门科学,都要从某种现象开始,通过现象看本质,寻找某一事物发展的规律。对目录学研究对象的分析也要遵循这一认识原则。

那么,目录学研究对象是那一种社会现象呢?我们认为目录学研究对象是目录活动。

所谓目录活动,是人们为了揭示和检索文献,而从事的编目和使用目录的社会实践。包括哪些具体内容呢?我们认为,它具有两个基本范畴,即文献的揭示和文献检索。所谓文献揭示,就是将文献的基本特征,经过归纳、整理、系统地记录在某种载体上。其中包括文献的认识和鉴别。“关于文献的认识与鉴别……既依据文献本身所提供的资料,也利用书评、书目、学术研究成果去正确了解文献的内容,分析与鉴别文献的版本源流”,还应包括确定文献的空间状态。这些工作与文献整理或校勘、版本学有相似的地方、又有严格的区别。文献经过编目人员的认识和鉴别所得到的是关于文献的信息,并要科

学地记录在某种载体上。其中包括目录选题、图书文献信息分类著录、排列、等等。文献的认识、鉴别与编目是紧密结合在一起的。这里是为了叙述方便，我们才分开讲，请读者注意，文献揭示活动，除上述直接活动外，还有文献揭示的辅助活动，如编目组织建设与管理。虽然这些社会活动，对于文献揭示来说是辅助性的，但是在某种程度上对文献揭示还具有相当的影响。国外学者很重视这一点，近几年我国也有许多科研人员开始对编目组织进行研究和探讨。总而言之，文献的揭示是包括很多内容的，既有对文献的客体的研究，也有对读者的研究，经常形成文献、编目人员、读者三者互逆关系。我们就是要在这些错综复杂的社会活动中，揭示其中奥妙——活动规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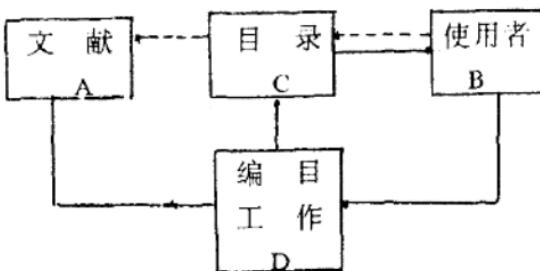
其次，文献检索活动。在现代目录活动中，文献检索是主要内容，它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目录的使用，或者称为目录系统的组织。现代社会，信息、情报在人们工作和生活中，越来越不可缺少，社会日益信息化、情报化。所以人们对各种信息、情报的索取，不仅内容多样化，而且方法也是各种各样的，反映在文献检索上的就是目录使用的方法多样化。目录使用方法，就是在文献检索中，要求有什么样的目录，怎样使用目录。过去人们都习惯于单一目录的使用，而现在都要求目录的综合利用。如公共图书馆、情报所、资料室，所使用的目录，都是组合式的，这样可以适应日益增长的文献和满足读者需求。这是目录活动基本规律作用的结果。二是读者与目录的关系。主要体现在读者对目录的反馈作用上。我们知道目录是编目人员根据社会要求、读者检索习惯，才编成目录。但是，这不等于说，目录就一定适应读者的需要，读者总是自觉或不自觉地纠正目录不适应的地方。这一活动也是文献检索的重要部分。

三、读者以目录为线索查找文献的活动。这部分活动内容较为复杂，涉及到读者与目录、管理文献人员的关系，包括读者阅读目录，选择信息，转交文献管理人员然后，索得文献，或者读者自己查找。这些活动，看来似乎没有什么，每一个使用目录检索的人，都经历过。但是，只要我们回顾一下，在检索文献时，检索率是多少，并受什么因素影响，就不能轻视这些活动了。

四、改变目录载体，加速文献检索的速度和质量。随着人类社会的进步，人们认识世界的方法、技术日益先进，文献检索要想跟上时代之需要，必须不断改变目录载体，提高文献检索率。从目录活动的历史来看，不同的历史时期，对文献检索速度，都有不同的改变。过去，侧重于目录编排体例方面，而现在不仅侧重目录编排体例而且十分重视目录的载体，如卡片目录，活页目录等等。

文献的揭示和检索、不是截然分开的。两者是紧密相连的，相辅相成。揭示是检索的前提，检索是揭示的目的。过去学术界习惯于研究文献揭示，对检索研究不够，所以很难寻找目录活动的规律。已发表的论文，只能是编目工作的介绍，缺乏系统的理论性，应用的价值也很低。我们要把文献揭示和检索统一起来，才能清楚地看到目录在文献揭示中怎样形成的，在文献检索中怎样变化的。文献与目录、与读者的关系怎样勾通的。目录活动为什么经久不衰地发展等问题。因此，把文献揭示和检索统一起来观察研究目录活动发展规律，是符合科学的研究方法论的，也是十分必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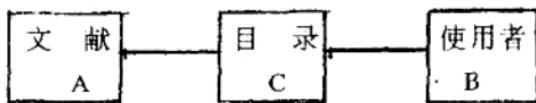
从上述中我们不难看出目录活动有如下结构形式。



图一

结构中的CD即目录和编目工作,对文献和使用者来说,好象一座桥梁,沟通文献与使用者之间的关系。文献信息是靠编目工作输入进目录中的,也就是说编目工作人员将文献信息进行浓缩和记录形成目录。(如图一所示)这样在编目工作中,编目人员的素质,技术组织管理以及其它文化政策,对目录的生产周期,质量等都有直接影响。同时,我也可以看出编目人员的工作是目录活动的第一阶段,也是后来的文献检索活动的基础。

目录被编制出来以后,进入使用领域,也就是以目录检索文献阶段。形成如下关系图



图二

使用者利用目录检索到所需要的文献。在这个过程中,使
• 12 •

用者要求目录：一是目录要准确地记录（或储存）文献信息，二是目录的载体必须方便使用者，有助提高检索速度。反过来目录是不是对使用者也有所要求呢？尽管在这个关系图中，我们看不到，实际上这种要求应当存在。因为，目录揭示文献的角度有限，载体也有限，记载文献信息的方式又是从公共角度出发的。所以使用者除了要求目录适应自己外，还要适应目录，要具备一定的目录的知识。

从目录活动结构中，我们还可以看出使用者在使用目录过程中，将有关目录一些问题反馈给编目工作。这样编目工作在实际中要接受两方面的信息，即文献和文献使用者要求。使用者是检验目录的实践者。一部目录的使用价值大小，编目人员在编制过程中只能预测，只有在被使用过程中才真正被检验。在目录编撰史上，有许多目录如同过路烟云，被使用的时间很短，原因就是使用价值不高，很快就被使用者所淘汰。使用者淘汰目录或者对目录提出修改要求，往往不是有组织进行的，是通过目录的销量和被使用时间长短来反应的。这样对编目录工作人员来说，所接收到的信息是很模糊的。随着目录学研究的发展，人们认识到对目录进行使用跟踪的意义，开始有意识地接收目录在使用过程中的问题，为编制新目录提供经验数据。因此，在现代目录活动中形成了接收和分析目录使用过程所产生的各种效益的研究活动，这部分工作有时成为编目工作的一部分，有时则是一些专门机构的研究任务。如国际图联的世界书目控制处，就是一个专门研究书目方法的组织。目录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经过整理分析，成为新的目录编制法的依据，并反映在新的目录上。所以我们不能忽视使用者在使用目录过程中对目录的评论或更改要求。